

106 年度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

招訓簡章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

訓練單位：國立中興大學

核准字號：中市短訓第 10601 號

手工咖啡及創意甜點製作暨行銷應用班-72 小時-30 人

課程內容	學科： 1. 餐飲事業經營與行銷概論	術科： 1. 咖啡沖泡實務暨運用 2. 甜點製作暨實務應用 3. 茶飲沖泡實務暨運用 4. 餐飲事業經營與行銷實務
招訓對象	1. 設籍、實際居住於本市者(需提供相關實際居住相關證明)。 2. 就讀於本市高中(職)、大專院校以上之在學學生(需提供在學證明)。 2. 工作於本市之在職勞工(需提供在職相關證明並註記工作地點)。	
訓練日期	106 年 06 月 04 日 ~ 106 年 08 月 20 日	
上課時間	1. 每週日：早上 09:00~12:00，下午 13:00~16:00，每日共 6 小時。 2. 訓練期間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停課後需擇期補課，補課期間視同正常上課，參訓學員因故未到課者，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。	
上課地點	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(雲平樓)	
報名資訊	1. 報名方式：現場或電話至訓練單位報名。 2. 報名文件： (1)一般身分：請繳交報名表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請貼妥於報名表中身分證影本黏貼處)。 (2)特殊資格：除一般身分文件外，另請檢附特殊資格證明文件。 3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6 年 05 月 24 日截止，並於 106 年 05 月 26 日辦理甄試，經甄試合格後通知錄訓。 4. 報名電話：☎04-22855505~6	
訓練費用	1. 一般身分參訓學員，需繳交 20%訓練費用即 2,667 元，於課程結束後繳入臺中市庫總存款戶，概不退費。 2. 特殊資格參訓學員，學費全額免費。 (1)獨力負擔家計者。(2)45 歲以上中高齡者。(3)身心障礙者。(4)原住民。(5)生活扶助戶(符合社會救助法所定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)。(6)更生受保護人。(7)長期失業者。(8)外籍及大陸地區配偶。(9)因犯罪被害人。(10)中輟少年或自立少年。(11)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。(12)其他經本市之社工人員訪視評估確有經濟困難者。	
甄選機制	1. 甄選方式： (1)甄試作業分筆試及口試二階段，筆試占 30%口試占 70%，訓練單位依筆試、口試成績計算總成績及名次後，依序錄訓，如總成績同分者，以口試成績高者優先錄訓，未參加筆試或口試者，一律不予錄訓。 (2)符合中高齡(45 歲以上)、原住民、新住民身分於總成績加 5 分。 2. 考試學科： (1)飲料調製與甜點製作基本概念	
注意事項	1. 學員每人預收保證金新臺幣 6,667 元，課程結束後，參訓時數達 2/3 (含) 以上，於結訓當日全額無息退還。 2. 學員報到當天未報到或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，以棄權論，不得異議。 3. 各班訓練起迄日期「視報名情形做調整，若有更改將另行通知，並於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公告(網址： http://www.labor.taichung.gov.tw/)。最低開班人數須達預訓人數三分之二(含)以上。 4. 訓練課程如有異動，隨時於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網站更新，請上網查閱。 5. 報名受訓資格如有不實，學員應負一切法律責任。	